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D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GROUP LIMITED

建發國際投資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908)

二零一八年七月九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的表決結果

茲提述建發國際投資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五月二十八日的公告、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一日的股東特別大會通告(「通告」)及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一日的通函(「通函」)，內容有關建議增加本公司法定股本。除文義另有所指，本公告所用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一八年七月九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列載於通告內的提呈決議案已獲股東按投票方式正式通過。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 普通決議案 | | 票數(%) | |
|-------|--|-------------------------|----------------------|
| | | 贊成 | 反對 |
| 1. | 批准本公司通過增設2,000,000,000股額外股份的方式將本公司法定股本由100,000,000港元(分為1,000,000,000股每股面值為0.10港元之股份)增加至300,000,000港元(分為3,000,000,000股股份) | 543,441,815 (99.53%) | 2,556,000 (0.47%) |

附註：

(a) 由於決議案獲大部份票數投票贊成，因此決議案已正式獲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b) 股東特別大會當日已發行股份總數為734,864,745股。

- (c) 賦予股份持有人權利以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可於會上對決議案投票的股份總數為734,864,745股。
- (d) 概無任何股份賦予股份持有人權利以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但須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40條所載須放棄表決贊成決議案。
- (e) 概無股東須根據《上市規則》規定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決議案放棄投票。
- (f) 概無股東於通函中表明彼等打算在股東特別大會上投票反對決議案或就決議案放棄投票。
- (g) 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擔任點票的監票員。

承董事會命
建發國際投資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庄躍凱

香港，二零一八年七月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為：

執行董事：

庄躍凱先生(主席)

施震先生

趙呈閩女士

非執行董事：

王憲榕女士

吳小敏女士

黃文洲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黃拋維先生

黃達仁先生

陳振宜先生